

# 海外授權書 填寫小叮嚀

授權人及被授權人之基本資料逐欄詳實填寫，並須與有效身分證明文件相符

依實際授權事項填寫，非授權事項勿須填寫登記原因得參考內政部登記原因標準用語



## 授 權 書

(請詳閱下頁之填寫說明)

Power of Attorney

(Please see the instructions before filling the form)

授權人 (Principal)	中文姓名 (Name in Chinese)	英文姓名 (Name in English)	性別 (Sex)	出生年月日 (Date of Birth)	出生地 (Place of Birth)	護照號碼 (Passport No.)	身分證號碼(ID No.)
	國內住址(Address in Taiwan, R.O.C.)				國外住址 (Address Abroad)		
被授權人 (Agent)	姓名(Name)	性別 (Sex)	出生年月日 (Date of Birth)	護照或身分證號碼 (Passport/ ID No.)	住址 (Address)		
授權人與被授權人之關係(Relationship to the Principal)				備註 (Note)			
房地標示 及 權利範圍 Land Location and Extent of Ownership)	土地標示：新北市中和區○○段○○地號土地，權利範圍○分之○ 房屋標示：新北市中和區○○段○○建號建物，門牌：新北市中和區○○路○○段○○號○樓，權利範圍○分之○						
辦理不動產變更登記之轄區地政事務所： (Competent Land Office)							
授權事項 ( Scope of Authorization)	EX.代理人就前開(土地、建物)全權行使(辦理出售、移轉、贈與、出典、抵押、出租、分割、補(換)發權利書狀、徵收稅款等手續及其他有關權利變更管理、收益、處分等行為)。						
授權期間 Duration of Authorization)	自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至中華民國	年	月
	Since	(Day)	(Month)	(Year)	till	(Day)	(Month)

授權人簽字(Principal Signature)：

備註：

1. 授權(委託)辦理戶籍登記前，當事人應先向戶政事務所洽詢是否得授權(委託)他人申請。
2. 請領國民身分證之當事人如在國外，應俟回國後再行辦理，不得授權(委託)辦理。
3. 授權(委託)辦理印鑑登記、印鑑變更、印鑑廢止、印鑑證明，應附繳委任人之國民身分證影本或有效之中華民國護照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4. 辦理業務如印鑑證明為必備文件者，務必填寫授權辦理印鑑證明及申請數量；申請印鑑證明時得載明申請目的或不限定用途，如無明確申請目的得填寫「不限定用途」。

依授權處分房地標示及範圍確實填寫

- ✓ 建議先申請土地、建物登記謄本，確認現在地籍資料登記情形，並作為填寫參考依據
- ✓ 確認移轉標的是否有依規定須併同移轉、設定之不動產

申請登記時應符合有效之授權期間